附件2：

新乡医学院三全学院入党积极分子综合量化评分标准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评分标准 | 分数 |
| 一、思想政治（20分） | 1. 入党动机和政治理论素质。（10分） | 1.本项采用闭卷考试的方式进行测评，满分100分。  2.本项得分由试卷实际分数进行折合。 |  |
| 2.积极参加本支部组织的政治理论学习，一年内学习次数不低于6次，并做好学习笔记。（5分） | 参加一次学习1分，学习笔记酌情给予0-4分。 |
| 3.按时向党组织汇报思想，递交书面思想汇报不少于4份。（5分） | 按照每季度至少递交一份思想汇报的要求，按时递交一次1分（共4分）；口头汇报思想酌情给予0-1分。 |
| 二、学习成绩（20分） | 4.学习刻苦努力，成绩优良。（15分） | 本项得分由考评对象一年内的考试课平均成绩进行折合，折合公式为：本项得分=考试课平均成绩×15%。 |  |
| 5.参加各类考试、竞赛，获得优异成绩。（5分） | 通过CET-6得3分，通过CET-4得2分，参加省级以上竞赛2分，学校竞赛1分，院级竞赛0.5分。 |
| 三、工作能力（20分） | 6.积极参加各类文体活动、义务劳动，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。（15分） | 参加各类文体活动，每次2分，参加义务劳动每次1分。 |  |
| 7.工作能力强，业绩突出。（5分） | 受到省级以上表彰5分，受到学校表彰4分，受到院级表彰3分，其他表彰酌情给予1-2分。 |
| 四、群众基础（20分） | 8.尊敬师长，团结关心同学，助人为乐，在班级民意测评中得分较高。（10分） | 根据民意测评成绩折合。（附件3） |  |
| 9.团组织推优中满意率较高。（10分） | 满意率高于95%的10分，90-95%的8分，80-90%的6分。 |
| 五、日常表现（20分） | 10.遵章守纪，无任何违纪违法记录。（20分） | 本项实行一票否决制。 |  |